

# 初中生上完网课被骗12万元

## 近期频发,警方发出紧急提醒!

通讯员 周振樑

本报讯 疫情期间,孩子们都还在上网课,手捧手机和平板成了常态。近日,有骗子就盯上了这些学生,要起了花样,有人甚至被骗12万元。3月18日,杭州警方发出预警,提醒广大家长警惕类似电信诈骗。

3月16日,念初二的李同学向杭州西湖区警方报警,称被诈骗了。警方了解得知,前两天,李同学刚上完网课,发现QQ好友里有一个叫“英语墙”的人,在QQ空间里发了一条动态:总共有20万的福利要发放,转账500元返800元,10000元返16000元。

有这么好的事?李同学想试试“福利”是不是真的。于是,他通过扫对方提供的二维码支付了500元。

对方告知,李同学的微信账号存在风险,无法返还金额。同时称,李同学需要继续支付,才能一次性把返利给他。

李同学虽然有些怀疑,但也信了。

此后每次转账,对方会发来不同二维码,且每次转账后,都会要求李同学删除转账记录和聊天记录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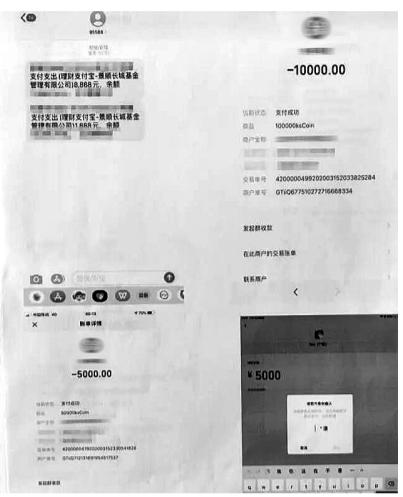
李同学自己的账户没钱了,就用母亲的信用卡刷,直到母亲发现,一共被骗了120275.97元。

杭州警方透露,近期还发生过多起QQ冒充好友借钱的诈骗。

3月1日,杭州转塘的翁同学收到“同学”发来的消息,称急着用钱,但因银行卡问题,钱无法转到自己微信上。于是,“同学”提议将自己的钱转到翁同学银行卡账户后,再让翁同学以微信转账方式返还。问到翁同学银行卡卡号后,对方利用虚假转账截图,欺骗翁同学向其转账5000元。后来翁同学联系该同学本人,才发现对方QQ被盗,自己被诈骗了。

除此之外,近期还发生骗子借口网课缴费,套取家长账户密码及验证码的诈骗案件。

杭州警方提醒,家长要做好自身手



机支付的安全措施,不要轻易告知孩子手机支付密码、银行支付密码等重要信息。同时通过交流互动,告诉他们不要盲目扫二维码,以防恶意软件和木马病毒被强行安装,更不要盲目点击不知来源的链接,防止进入钓鱼网站。



## “临时爸妈团”上线

3月18日,志愿者来到杭州富阳区东洲街道富春江村,给6岁的抗疫一线医护人员子女章镒宸(中)送来玩具和书籍,并陪他一起看书。章镒宸的妈妈是富阳第一人民医院的护士,目前仍在武汉抗疫一线支援。

近日,杭州市富阳区启动“抗疫一线医务人员子女关爱计划”,成立由属地镇街、村社党员志愿者组建的“临时爸妈团”,定期上门看望坚守抗疫一线医护人员的子女。志愿者对抗疫一线医务人员子女加强生活关怀的同时,还会进行学习上的辅导和督促。

新华社 徐昱 摄

## 疫情期间,检察院“相对不诉” 年产值400万元的企业有了重生希望

本报记者 陈贞妃  
通讯员 吴爱晶 潘善辉

本报讯 “停工了两年多,我的厂子终于复工复产了,谢谢检察官!”近日,东阳市南马镇企业家蔡某某,对东阳市检察院检察官连声道谢。

2017年5月,因帮人担保承担连带责任后拒不执行生效判决,蔡某某夫妻的厂房被法院裁定查封。日前,蔡某某夫妻履行完毕债务后,检察院多方考量,对蔡某某做出了“相对不起诉”的决定,让该年产值400万元的企业得以继续经营。

蔡某某是东阳市南马镇人,在当地与妻子共同经营一家塑料五金厂。2014年4月,出于人情,蔡某某为朋友包某某的一笔600万元借款作了担保。但因包某某没有如约归还这笔借款,当事人将包某某、蔡某某夫妻等一并告上了法庭。

法院一审判决蔡某某夫妻对借款本

金530多万元承担连带清偿责任,因蔡某某夫妻未积极履行,案件进入强制执行程序,二人的房产包括在南马镇的塑料五金厂房均被裁定查封,并被告知限期迁出。到期后,蔡某某夫妻依然未腾空相关房产,2018年8月,二人因涉嫌拒不执行判决、裁定罪,被移送东阳市检察院审查起诉。

案件办理中,承办检察官发现,蔡某某早在2014年就将部分厂房一次性出租了十年,法院发出执行裁定后,承租人不愿意搬离,造成履行困难。此外,涉案的塑料五金厂主要生产箱包配件,年产值达400万元,当地镇政府也出具相关证明,希望对二人从轻处理。

承办检察官多次与当事人、法院沟通,督促蔡某某配合法院执行工作,积极履行判决确定的义务,促成双方达成和解。今年1月,蔡某某夫妻终于将还款义务履行完毕,并取得了当事人的谅解。

承办检察官认为,蔡某某夫妻是债



务的担保人,在主债权人未履行的情况下,已将近500多万债务履行完毕,且取得当事人谅解,犯罪情节轻微,符合不起诉条件。根据东阳市检察院《关于疫情防控期间服务企业复工复产、保障民营经济发展的实施意见》,依法落实“少捕慎诉”要求,护航民营经济发展,支持企业复工复产,遂对该案作出了“相对不起诉”决定。

据悉,目前涉案企业房屋已解封,并重新投入生产,“尘封”了两年多的企业,终于看到了“重生”的希望。

## 下村服务日

3月18日上午,东阳市虎鹿派出所民警等在东山村水果基地与农户谈心交流。每逢周三,是虎鹿镇“下村服务日”,镇干部、派出所民警、网格员会同村干部,主动服务“三农”,化解矛盾纠纷在田间地头、农家院落。

通讯员 徐步文



## 2个同伙,只处理了1人 检察院立案监督

本报记者 蓝莹

通讯员 张露剑 张曼曼 胡静

本报讯 “你们的案件‘回头看’,帮助我们挽回了一笔损失。真的非常感谢!”近日,得知公司原职工陈某因职务侵占罪被法院依法惩处的消息后,奥康集团法律风险防范部经理徐某,对永嘉县检察官表示了感谢。

事情要从2014年10月说起。当时,高某被任命为奥康集团瓯北制造基地原材料仓库主管,负责货物出入库审批工作。1988年出生的四川小伙陈某,在同年12月入职该仓库担任保管员,负责货物出入库的登记、核对及相关出库交接工作。

然而,每日大量物料的进出,让两人“眼红”了。2015年10月4日,两人经事先商议,利用职务便利,由陈某整理皮料,高某联系驾驶员及收购下家,伪造出门单,将66包皮料偷运出并予以销售。10月12日,公司管理人员发现皮料被盗,要求高某归还。10月14日,高某将涉案皮料运回。经核实,被侵占的皮料价值17余万元。2018年4月,高某因犯职务侵占罪被判处有期徒刑10个月。而同案的陈某因犯罪情节隐秘,未被及时查处。

2019年,在永嘉县检察院开展案件“回头看”过程中,检察官发现,陈某具有事先共谋、共同作案的行为,涉嫌职务侵占。2019年7月,该院对此启动立案监督程序。后陈某被依法刑事拘留。

然而,归案初期,陈某仍抱有侥幸心理,自认为事情过去已久,且自己留下的证据不多,便拒不承认自己的犯罪行为。但是,自启动立案监督程序后,检察官始终紧盯案件进展,在对高某一案详细梳理和再次审查的基础上,提前介入案件侦查,多次和警方研讨案件,并提出细化思路,引导侦查。随着案件侦查的有力推进,陈某如实供述了自己的犯罪行为。

案件移送审查起诉时,正值疫情防控关键期。承办检察官在详实审查的基础上,也注重对陈某的释法说理工作,细致叮嘱陈某做好自身防护。渐渐地,陈某的对抗情绪缓和了下来,并承诺愿意认罪认罚。随着企业复工复产日期临近,承办检察官主动对接陈某及被害企业,引导、鼓励犯罪嫌疑人退赔,帮助企业挽回经济损失6万元。

2月24日,永嘉县检察院依法对陈某涉嫌职务侵占罪提起公诉。日前,永嘉县法院一审作出判决,判处陈某有期徒刑8个月,缓刑1年。